

证券代码：688337

证券简称：普源精电

公告编号：2024-018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 年 2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 A 股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8.00 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二、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 日